政府采购示范文本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服务类）

项目名称：安徽省省级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管平台建设

项目编号：2021BFAEJ02354

采 购 人：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2021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3
第四章　协商程序和评审标准 22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2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9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1.项目编号：2021BFAFD02354

2.项目名称：安徽省省级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管平台建设

3.项目地点：安徽省

4.项目单位：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5.项目概况：安徽省省级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管平台建设，详见采购文件

6.资金来源：财政支付

7.项目预算：2470 万元

8.项目类别：政府采购服务

9.标段（包别）划分：共分 1 个包，本次采购第 1 包

二、采购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 2021 年 10 月 12 日09:00至 2021 年 10 月 13 日 14:00；

2.获取方式及地点：现场领取。

三、协商时间及地点

1.时间： 2021 年 10 月 13 日 14 时 00 分

2.地点：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要素交易市场 A 区（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 4 楼 55 号谈判室

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提交地点

同协商时间及地点

五、联系方式

1.采购人

采购人：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地　址： 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 996 号

联系人： 冯正文

电　话： 0551-62871266

2.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六楼

联系人：李工

电　话：0551-66223645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安徽省财政厅

地　址：合肥市阜南西路 238 号

电　话：0551-6815030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3.1	采购人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2	采购代理机构	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3.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安徽省财政厅
8.1	询问截止时间	2021 年 10 月 12 日 17 时 30 分
1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 日历日
14.1	响应文件要求（纸质）	正本 1 份；副本 6 份，密封提交。
14.2	协商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	/
22.3	随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公告的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其他内容	（1）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2）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
23.1	成交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书面　　☐数据电文
24.1	履约保证金	（1）金额： ☐免收 ☑合同价的 5 % ☐定额收取：人民币 / 元 （2）支付方式： ☑转账/电汇 ☑支票 ☑汇票 ☑本票 ☑保险 ☑保函 （3）收取单位：采购人或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

		中心 （4）缴纳时间：合同签订前 （5）退还时间：验收合格后
26.1	成交服务费	☑免收
27.1	重要提示	（1）成交供应商应在规定期限内领取《成交通知书》，若成交供应商未在规定期限内领取《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供应商成交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2）成交供应商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若成交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或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供应商成交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3）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供货、安装或服务义务等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同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实施信用惩戒； （4）成交供应商成交后被监管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不满足成交条件的，由采购人取消成交资格，并做好项目后续工作； （5）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执法部门调查案件的，采购人可以取消其成交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27.2	解释权	（1）构成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协商和响应文件提交阶段的规定，按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供应商须知、协商程序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7.3	其他补充说明	___/___

二、供应商须知正文

1.适用范围

1.1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所述的服务项目采购。

2.定义

2.1 服务：系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咨询、调研、评估、规划、设计、监理、审计、保险、租赁、印刷、维修、物业管理等。

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

3.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本项目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4.资金来源

4.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单一来源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4.2 项目预算金额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5.费用

不论单一来源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单一来源采购有关的费用。

6.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采购人员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7.采购文件构成

7.1 采购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协商程序和评审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8.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8.1 供应商如对采购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询问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8.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文件作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8.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供应商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8.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的供应商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采购文件（含澄清或修改的内容）。

9.采购范围及响应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9.1 供应商应当对所参与的分包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响应，如仅响应所参与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参与包别的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9.2 无论采购文件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9.3 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单一来源采购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响应文件均用中文表述。供应商随响应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9.4 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响应文件构成

10.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10.2 上述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11.证明响应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1.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响应内容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1.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1.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采购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2.报价

12.1 供应商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采购文件的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供应商的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2.2 供应商最终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的**响应无效**。

12.3 供应商应在报价表上标明提供的服务、伴随的货物和工程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未标明的视同包含在报价中。

12.4 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响应文件，**响应无效**。

12.5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3.响应文件有效期

13.1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响应文件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保持有效，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响应无效**。

13.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供应商也可以拒绝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4.响应文件的制作

14.1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准备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装订成册并封装，并在封面上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4.2 协商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响应文件的提交、修改与撤回

15.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采购文件指定的地点

15.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采购文件的规定，延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5.3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

16.采购小组

1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采购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17.响应文件评审与澄清

17.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响应无效**。

17.1.1 不良信用记录是指：（1）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2）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3）供应商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4）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5）供应商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响应无效**。

17.1.2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

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注：企业经营异常名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为准。

17.1.3 信用信息记录方式：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在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评审依据。

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17.2 采购小组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审，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将导致**响应无效**，供应商应进行补充或修改，使之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1）未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3）不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

17.3 响应文件的澄清

17.3.1 为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审过程中，采购小组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采购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

如有询标，供应商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应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参加询标。因供应商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未到现场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询标的，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17.3.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7.3.3 采购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采购小组的要求。

18. 协商与确定成交供应商

18.1 在协商过程中，采购文件若有实质性变动，采购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协商的供应商。

18.2 在协商过程中，供应商可以进行多轮报价，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

18.3 采购小组应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19.采购终止

19.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20.保密要求

20.1 协商过程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0.2 采购小组成员以及与协商工作有关的人员对协商情况以及协商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应当保密。

21.编写协商情况记录

协商情况记录是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活动的协商记录和协商结果编写的报告，应当由采购全体人员签字认可。对记录有异议的采购人员，应当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采购人员拒绝在记录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22.成交结果公告

22.1 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合肥市）（http://ggzy.hefei.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http://ggzy.ah.gov.cn）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22.2 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3）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

（4）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名单；

（5）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其他内容。

23.成交通知书

23.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的同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3.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3.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4.履约保证金

24.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24.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成交资格。

25.签订合同

25.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2 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5.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5.4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成交服务费

26.1 本项目成交服务费的收取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27.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本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服务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供应商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服务方案，且此方案须经采购小组评审认可。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_____
2	服务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
3	服务期限	2021 年 10 月底完成省级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管平台建设

二、项目概况

建设覆盖全省的省级城市生命线安全监管平台（以下简称省级监管平台），与 16 市监测中心互联互通、数据实时共享，实现对各市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运行、维护、预警处置情况的监督管理，为各市在运行监测、预警研判等方面提供技术服务，并通过大数据分析建模对全省行业发展提供决策支持。

三、服务需求

省级监管平台主要包含六大块内容：监督管理、技术服务、决策支持、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测网、省级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数据库和配套支撑建设，覆盖燃气、供水、排水和桥梁四大领域。省级监管平台与各市监测中心互联互通、数据实时共享，实现对各市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运行、维护、预警处置情况的监督管理，为各市在运行监测、预警研判等方面提供技术服务，并通过大数据分析建模对全省行业发展提供决策支持。

监督管理

实现对各市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进展、安全运行、风险监督管理、隐患监督管理、实时预警的监督管理。基于 GIS 一张图，整合汇聚安徽省 16 个城市生命线燃气、供水、排水、桥梁安全工程建设情况、运行情况、风险情况、预警处置情况等，辅助城市管理人员宏观上了解全省生命线整体情况，为行业监管提供依据支撑，建设内容包含生命线总体监督管理、燃气总体监督管理、供水总体监督管理、排水总体监督管理、桥梁总体监督管理等。

建设进展监督管理

整合汇聚各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状态、接入情况、监测设备建设情况，辅助了解市级平台建设状态、前端设备覆盖情况，为有效推进省级监管平台建设、推广和接入工作开展提供科学及时数据支持，包含生命线建设进展监督管理、燃气建设进展监督管理、供水建设进展监督管理、排水建设进展监督管理、桥梁建设进展监督管理等。

安全运行维护监督管理

提供全方位融合汇聚城市市政设施运行状态，抽提各城市监测设备、报警、报警处置数据，对城市监测覆盖、报警处置效率运行状态进行分析，掌握各城市安全运行效率，实现从设施层面到管理机制运行层面的全方位把控城市运行状态。

风险监督管理

汇聚全省燃气、排水、供水和桥梁各专项公共安全领域数据及其它风险相关信息，将城市进行网格化划分，根据每个网格内的危险源种类及数量，结合人口密度等信息对网格区域生命线工程进行风险评估，根据风险评估值对区域进行四色图渲染，以风险四色图的形式进行统一展示，综合反应城市各区域网格的风险大小。

隐患监督管理

汇聚安徽省各城市燃气、排水、供水和桥梁专项隐患信息，从城市、行业专项、隐患级别、整改进度多个维度展示隐患总体情况，以隐患热力图的形式进行统一展示，综合反映城市隐患分布及治理情况，提示隐患治理短板，辅助城市管理者制定有效隐患治理决策。

实时预警监督管理

汇聚燃气、供水、排水、桥梁专项预警信息，结合城市生命线基础设施数据、燃气管网、燃气终端用户、供水管网、排水管网、桥梁等城市运行设施的实时监测数据，研判事件发展趋势，并针对预警处置时限提供超限提醒、全域调度，避免大规模事故发生。抽提各城市、各行业专项监测设备、预警处置数据，对城市预警处置效率进行排名，全方位把控城市运行状态。

技术服务

为各市在运行监测、预警研判、问题交流等方面提供技术服务。

运行监督技术服务

提供监测报警、生命线运行、风险隐患、监测预警等服务工具，各市可按需选择在本地监测中心加载使用，及时发现生命线燃气、供水、排水、桥梁等各专项运行中出现的异常。

预警研判技术服务

提供燃气、供水、排水、桥梁预警研判分析工具，各市可按需选择在本地监测中心加载使用，依托于专业机构基于分析工具提供预警研判分析服务，遏制重点地区突发事件频发势头。

技术交流平台

搭建生命线安全交流平台，通过该平台可为各地市提供专家咨询服务。。

决策支持

构建全省城市生命线大数据，对城市生命线各类要素进行动态综合分析，挖掘全省生命线接入数据的价值；建立综合、燃气、供水、排水、桥梁安全运行分析模型，定期形成综合及各专项安全运行报告，了解全省各市安全总体情况，掌控风险、治理隐患，为城市生命线安全发展提供决策，提高全省城市生命线运行安全。

定期安全运行评估

利用系统接入及分析的生命线工程建设进展、运行状态、风险隐患、报警预警等信息，基于生命线、燃气、供水、排水、桥梁安全运行分析工具，定期形成生命线及各专项安全运行报告，为生命线安全发展提供决策依据。

大数据分析

汇聚全省 16 个城市燃气、排水、供水、桥梁基础设施信息、各类风险要素信息、预警信息等，根据大数据智能算法，提供运营成效分析、生命线运行综合分析、生命线预警综合分析、燃气风险预警分析、供水运行预警分析、排水风险隐患分析、桥梁风险分析、风险关联分析和隐患关联分析，为城市生命线安全发展提供决策，提高全省生命线运行安全。

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测网

整合各市现有资源，依托政务服务外网建设与各市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测中心互联网络，实现与省级监管中心数据实时共享，打造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1+16”运行体系，形成全省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测网。安全工程监测网可纵向、横向拓展，纵向实现国家省市县四级互联，横向实现住建、应急、数据资源局以及其他相关部门互联互通。

省级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数据库建设

实现对 16 个地市不同领域、不同类型的数据进行及时有效的采集汇聚，实

现不同数据源的数据适配管理，同时完成各类分布式数据的可靠、安全传输管理。通过对基础数据、业务数据、企业数据、政府数据等各类数据的汇集、治理等处理，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综合性的数据服务体系。

配套支撑建设

配套支撑系统包含平台运行所需要的硬件、软件环境；其中硬件包含网络、计算、存储、安全资源，该部分依托省政务云部署实施；新增平台运行所需要的应用支撑软件（大数据平台、地理信息服务系统、数据库、操作系统、中间件）。

四、建设要求

技术要求

（1）基于 B/S 架构，系统采用 J2EE 架构，支持主流应用服务器、支持主流数据库平台、支持主流服务器操作系统，支持 IE、Edge、Chrome、Firefox、360、奇安信等浏览器。

（2）系统应用架构遵守开放协议和标准，具备良好的可移植性；具有良好的二次开发接口平台，方便后续功能扩展、模块修改、增加等。

（3）符合国家、省政府关于电子政务系统的建设标准和要求，支持云计算、IPv6 的技术。

（4）支持身份认证技术、安全加密技术。数据在传输过程和数据库中采用适当的加密技术，保证数据的安全性。分不同的角色控制信息数据，防止操作人员的越权操作。具有日志跟踪与分析功能。

（5）具有图形化工作流定义工具，采购人可根据需要，实现流程的自定义配置、实时调整、动态管理。

安全要求

最大限度的保障政务数据信息资源的安全，保障系统运行的安全。项目建设按照国家、省政府关于电子政务系统的建设标准和要求，使用符合国家密码管理

政策法规和相关技术管理标准规范的密码算法和产品。提供科学完善的用户权限管理，支持分级授权管理，可通过角色和数据范围设置满足多级单位集中使用一套系统的复杂要求。提供完备的日志系统，提供系统的操作日志，具有完整的电子流转日志及安全日志和审计功能。因系统原因导致发生网络安全事件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责任。

实施要求

本次项目需按照厅统一标准，与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城乡规划建设综合管理平台进行无缝对接，符合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现有信息化标准和技术要求，实现在厅综合管理平台的统一登录入口、统一用户认证、统一消息待办，统一接口服务、数据共享互联等，按照省政务服务平台的标准规范实现与省政务服务平台的对接共享。

报价要求

（1）本项目报总价，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所报价格应包括履行本项目所必须的所有成本费用（包括调研、培训、开发、测试、评审、验收、运维和驻场费等）和其他可能产生的所有费用，结算时不再根据工程量的增减或工期的调整而变动，供应商自行考虑本项目的报价风险。

（2）供应商报价时应针对所要求的主要功能模块给出分项报价，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主要功能模块的分项报价的，视为响应无效。

文档规范要求

在软件开发过程中，成交供应商应按照软件开发要求形成全面详尽的技术资料，包括可运行的程序及技术文档等（包含软件验收后调整和补充的项目成果和资料），确保技术资料的一致性和完整性。主要包括：

序号	文档名称	形式
1	项目开发计划	电子、纸质
2	软件需求说明书	电子、纸质

3	数据库设计说明书	电子、纸质
4	详细设计说明书	电子、纸质
5	项目开发软件源代码	电子
6	测试计划	电子、纸质
7	测试报告	电子、纸质
8	项目运行维护文档	电子、纸质
9	培训计划	电子、纸质
10	维护手册	电子、纸质
11	操作手册	电子、纸质
12	系统参数配置说明书	电子、纸质
13	所提供的第三方产品的技术说明和操作、维护资料	电子、纸质
14	技术服务和技术培训等相关服务文档	电子、纸质
15	项目总结报告	电子、纸质

建设工期要求

2021 年 10 月底前，完成省级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管平台建设，达到上线试运行条件。

成交供应商须保证工期和质量要求，因供应商所造成的任何项目质量、进度滞后的后果，须由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

软件培训要求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如下培训内容：业务操作流程分角色培训、系统功能培训、现场操作培训、日常维护培训，每次参与人数由采购人方指定。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面向系统管理员的应用软件系统结构、日常维护等方面的培训；对于所有培训，成交供应商必须派出具有相关工作经验的人员开展培训工作。培训场所由采购人提供，成交供应商负责相关培训师资及培训材料。

项目验收要求

（1）成交供应商在系统试运行合格后方可申请项目验收。申请验收时成交供应商应委托有资质的测评机构，依据相关行业及国家评测标准及规范，对系统建设项目功能、性能、安全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验证系统功能满足系统业务设计要求，验证系统性能满足当前需求，验证系统安全满足国家信息化建设技术安全规范并出具《测评报告》。

（2）在系统验收合格后，采购单位按照合同规定的验收合格相关的付款条件，支付相应款项。若验收不合格，应重新调整且在双方商定时间内予以解决，并在达到验收条件时，再次向采购单位提出书面验收申请。因成交供应商原因导致项目验收不合格产生的系统建设及运维工作成本，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运维服务要求

中标供应商需提供如下所有维保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中标供应商应为本项目提供专业化售后服务，为本项目建设内容提供2年免费运维服务，免费运维服务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期间应提供免费升级等技术服务和支持，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免费服务内容包括：不限定时间技术服务、现场开发技术服务、故障排除、每日巡检服务、技术升级服务、接口服务、相关规范标准或业务变更后的修改服务等。在免费服务期内，中标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对变更或新增的业务需求进行修改和完善，修改完成时间原则上不得超过接到采购人修改要求后7天，如采购人提出的任务有明确的时间要求，应在限定时间内完成。软件服务以磋商文件要求为准，磋商文件中服务方式及时间描述有歧义或冲突的以服务最优方式和服务最长时间为准。

（2）中标供应商需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服务方式、服务范围、故障响应、应急保障及技术力量保障等方面的内容。免费运维服务期内需保证7*24小时服务，在接到用户故障报告后响应时间不超过1小时，修复时间不超过4小时，以保证用户的正常使用。

（3）中标供应商需向采购人说明免费运维服务结束后的收费维护方式、范围（包括：产品、技术、模块、部件）等系统维护服务内容。

（4）中标供应商应依据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密码应用评估、第三方测

评等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确保符合整改要求。

服务时间

2021 年 10 月底完成省级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管平台建设，达到上线运行条件；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为本项目建设内容提供 2 年免费运维服务。

服务标准

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定，满足采购需求中服务范围、服务要求相关要求，并通过验收。

第四章　协商程序和评审标准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采购文件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审。

二、协商程序

采购小组对通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审表如下：

<table>
<tr><th colspan="4">评审表</th></tr>
<tr><td>序号</td><td>评审指标</td><td>评审标准</td><td>格式及材料要求</td></tr>
<tr><td>1</td><td>营业执照</td><td>合法有效</td><td rowspan="2">提供有效的供应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税务登记证的复印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税务登记证的全部内容。已办理“三证合一”登记的，响应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即可。</td></tr>
<tr><td>2</td><td>税务登记证</td><td>合法有效</td></tr>
<tr><td>3</td><td>不良信用记录查询</td><td>供应商不得存在供应商资格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td><td>详见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17.1 条要求</td></tr>
<tr><td>4</td><td>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td><td>格式、填写要求符合采购文件规定并加盖供应商公章</td><td>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四</td></tr>
<tr><td>5</td><td>报价</td><td>报价表格式、填写要求符合采购文件规定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报价符合采购文件供应商</td><td>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一</td></tr>
</table>

		须知正文第 12 条要求	
6	响应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采购文件规定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三
7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采购文件规定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协商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五
8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采购文件列明的其他要求	

评审指标通过标准：供应商必须通过评审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安徽省省级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管平台建设采购合同

财政编号：某财政编号

项　目　编　号　：2021BFAFD02354

买　方：XXXXXXXXXXXX　　电话：XXX-XXXXXX

卖　方：XXXXXXXXXXXX　　电话：　XXX-XXXXXX

见证方：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电话：　XXX－XXXXX

买方通过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单一来源方式采购活动，经采购小组的评审，决定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卖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买卖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名称及内容

本合同采购服务名称和内容同采购文件规定。

二、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采购文件及答疑、更正公告；

（2）采购文件标准文本中的“合同条款”；

（3）中标或成交公告；

（4）卖方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书面承诺函；

（5）双方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

三、　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

四、服务期限

卖方应于合同签字生效后开始计算的____日内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

由买方进行验收。

五、验收要求

（一）质量标准

卖方保证提供的服务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及卖方相关服务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中之较高者。

（二）验收组织

买方负责组织验收工作，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须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于验收结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告。

（三）验收程序

1、成立验收小组，验收人员应由买方代表和技术专家组成。

2、验收前要编制验收表格。

3、验收时双方要按照验收表格逐项验收。

4、验收方出具验收报告。

六、付款方式

可编辑

七、售后服务

（一）卖方对合同服务的质量保修期为验收证书签署之日起___个月。

（二）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检验的检验结果，发现服务的质量或性能与政府采购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服务是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_天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部分。

（三）如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八、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收受人为_____，期限为验收合格后_____。如卖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买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

九、违约责任

（一）卖方服务期限超过合同约定服务期限。如果卖方由于自身的原因未能按期履行完合同，买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其标准为按每延期一周收取合同金额的_____ %，但误期赔偿费总额不得超过履约保证金总额。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在此情况下，卖方不得要求买方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二）卖方服务期限内未能履约。卖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能按时履约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期履约的理由、延误的时间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有权决定是否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或终止合同。如买方终止合同，卖方不得要求买方返还履约保证金；如买方同意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卖方必须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卖方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买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卖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三）卖方履约不符合约定的质量标准，卖方必须重新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卖方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买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卖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四）卖方将合同转包、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的，买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卖方进行采购金额千分之五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买方未能按时组织验收，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六）买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服务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七）验收合格后，买方未能按时提请付款，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

（八）买方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给予处分，

并予通报。

十、合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合同的终止

（一）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3、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4、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其他终止合同的条款。

（二）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二、其他

（一)买卖双方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执行期内，买卖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二）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买卖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三）合同未尽事宜，买卖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本合同如发生纠纷，买卖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以下第（ ）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_____申请仲裁。②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陆份，自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和见证方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买　　方：_____	卖　　方：_____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　　期：	日　　期:

见证方: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　　期：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安徽省省级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管平台建设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一、报价表

项目名称： 安徽省省级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管平台建设

项目编号： 2021BFAFD02354

供应商名称	
响应范围	全部
报价 **（详见备注说明）**	人民币大写：_____
备注说明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备注：

表中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二、最终承诺报价表

（安徽省省级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管平台建设第___次报价书）

项目名称： 安徽省省级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管平台建设

项目编号： 2021BFAFD02354

供应商名称	
响应范围	全部
最终报价 **（详见备注说明）**	人民币大写：_____
备注说明	
采购小组签字	

供应商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注：本页《报价表》由供应商在协商现场依协商情况填写，请加盖公章后带至协商现场备填（不需装订在响应文件内）。考虑报价的方便，供应商在填写最终承诺报价后，（第一次报价-最终承诺报价）除以第一次报价后得出的优惠率视同为需求表中全部分项设备、工程量或服务的优惠浮动值（特定分项优惠除外），而不考虑措施项目清单和规费税金清单的金额改变。此优惠率调整原则适用于合同内价格的计算及项目增减、变更时价格的计算。

三、响应函

致：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的采购文件，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供的服务的最终报价见报价表，如我方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承诺愿意按采购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和成交服务费。

2.我方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

3.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采购文件,并对采购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5.我方同意从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期起遵循本采购文件，并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我方声明响应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响应文件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文件。

8.我方接受采购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免费质保要求。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1.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且未在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内。

2.本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

（3）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4）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5）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五、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单一来源采购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提交响应文件、协商、签约等。供应商授权代表在协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复印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供应商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协商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复印件。

六、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服务地点			
3	服务期限			
…				

供应商公章：

七、人员配备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

八、服务方案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

九、服务承诺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成交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成交标的信息并承诺：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成交标的信息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名称	安徽省省级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管平台建设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备注：

1.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成交标的信息；

2.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含服务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将按约定随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3.本页《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由供应商准确填写。

十一、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采购需求及协商程序和评审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